

四次与一生

时培京

我见过贺敬之先生四次,受用一生。

2013年,贺老题写“台儿庄中华文化促进会”并于6月回老家台儿庄为之揭牌,我因景仰贺老主动参会。那天35摄氏度,贺老戴着墨镜。

贺老对签名、合影者总是“配合”。我捧着《贺敬之文集》,站在那里不忍心劳烦89岁的他。他摆手示意叫我过去,“刚才你是跑来的吧?书签了吗?”“是,已经签了。”他笑笑,“是台儿庄的作者吧?过两天要与家乡文学界见面,你来吧。把名字告诉我好吗,我安排人通知。”

当晚,我以信天游的形式创作《回台儿庄》,第二天一早恳请贺老之将军转交给贺老,其中有这样的诗句:“北方的子孙”求索路,几次次母亲拽不住。楝子花开暗香,哪有孩子不想娘?咸菜煎饼卷大葱,少了哪个都不行!”据现场工作人员说,贺老看不下去,说道:“还是叫桑恒昌去看看吧。”

在参观台儿庄古城时,贺老坚持不坐轮椅,“我还想多活动活动。”在石板路上,老家的四个青年架着贺老,我是其中一个,咏出了这样的诗句:

“月河街石板麻达达,台儿庄人争相把轮椅架。都怕老人累着了,不敢让他淌汗了。”贺老亲切地问我哪里工作并说:“写东西要有感而发。在台儿庄古城,接触多,感受多,是能写出好东西的。你业余坚持诗歌创作是吗?”“我来古城三年了,光写古城的诗歌二百多首。”“数量不错,质量想必也是不错的。”贺老题写诗集名是我梦寐以求的,看着89岁的老人,我不忍提出过分要求。谈到别人对他书法的评价,贺老依然像平日所说:“我只不过是三里河南沙沟小区业余书协水平。”他曾经在那小区住过。贺老九十岁生日,我策划了纪念封寄至北京,并求签名,不见回信。

2016年春节后,我的诗集《过第一庄》打印稿寄由贺老之将军转呈贺老。将军介绍我的情况,贺老说知道一些。贺老读了诗集,说:“还可以。”这三个字是将军转给我的。将军婉转说出了他代为请求题写书名之事,贺老同意了,可我不在北京,没有看到贺老挥笔健笔的情形。“为什么叫‘过’呢?在台儿庄古城工作五年,就已经是台儿庄人了。”

当年5月,贺老回台儿庄

参加柯岩文学馆开馆仪式。5月6日晚,我把诗集《过第一庄》一校稿送给贺老,贺老说:“这回得合影了吧。”他让秘书给我们照相,还在他的诗集上签名。当时我带的是软毛笔,这是我平生第一次见贺老写书法,虽然有所影响。贺老精气神很好,手不抖,一气呵成,“时培京同志存贺敬之”。笔画不描,流畅娟秀。

“好长时间不写书法了,都生疏了,你凑合着看吧。”贺老攥住我的手,“什么时候去北京,只要是老家的我都好好招待你们。”我想去北京,围着他拉呱,看他在书房写毛笔字。他只要写毛笔字,身体一定好。我连忙告辞,说贺老该就餐了。脚出门了,泪下来了,心想“多好的老人家,只有祝您安好”。

在之后的与家乡文学界见面会上,贺老对我点名批评:“这次,柯岩文学馆开馆,做了纪念封,是组织决定的,我不反对。我九十岁生日时,有人给我做了纪念封,还寄给我,叫我签名,我真的没有什么好纪念的。”他还说:“这次座谈会,不要谈我,谈我的就不要发言了吧。”我举手要求发言,“小时呀,你去年写的诗歌我

看过了,今年又是写我的吧。”“不是。”“那请说。”“想送您老家的老咸菜酱豆子。”

贺老笑嘴半开着,眼睛眯缝,“这是好东西,谢谢你用心。乌黑的咸菜,我老是想起墨汁的黑来。两种黑,都是一样的香。”墨汁在贺老笔下倾泻,咸菜在贺老家时被咬上几口。会后,有人笑着责备我:贺老吃了胸咸,咳嗽了老人家怎么办?我方才后悔自己的莽撞。

这次发言,我读了信天游体新诗《再回台儿庄》,其中有这样的诗句:“古运河滔滔起波浪,台儿庄人民念柯岩。文坛伉俪馨香远,柯岩‘永住’文学馆。古城台儿庄文脉盛,寻梦的地方添胜景。”

贺老听着,眼睛有了湿气。人越老越念家,越念着家乡的晚辈。

说起咸菜,贺老喝酒喜欢自己倒自己喝,从不喝多,两小杯或三小杯,也就是二三两的样子。喜欢就着咸菜大葱,一抡;酱豆子,一卷,吃煎饼。老家人一来带咸菜,高兴得不得了,其他的不要:“我什么都有。”这是贺成明

给我讲的,成明是贺敬之的老家侄子。

同为大诗人,李白斗酒诗百篇,贺老微醺亦生豪,“半生长饮未深醉(《长白山天池歌》)”。贺老大半生只喝醉过一次。1946年底随部队从张家口撤退,与几个人喝酒。每逢大事他总是爱喝些酒。他心情好时自然多喝一些,心情不好总是不喝或者少喝——“喜酒闷茶主意烟”“酒逢喜事不上头”。(赵铁信《贺敬之与诗书画》)

贺老酒后题诗尤其被人称道的是《题赠台儿庄酒厂》。1988年,他回故乡,参观了投产不久且效益很好的台儿庄酒厂后,即兴赋诗:“名地名酒台儿庄,酒家争赶兵家强。一杯载我三乡去,诗乡梦乡到故乡。”

少小离家至2024年,贺老回家乡七次了。写了不少与酒有关的诗,如《饮兰陵酒》:“太白何处访?兰陵人醉乡。我来千年后,与君共举箸。崎岖忆蜀道,风涛诗夜郎。时殊酒味似,慷慨赋新章。”在《台儿庄散歌》写道:“醉人非唯忠仁酒。”在《田园诗》写道:“籽液甘涌贾氏泉”,则有石榴酒的意味了。(本文作者系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山东省“大众讲坛”运河文化主讲嘉宾)



一缕晨光

徐静

阳光拨开薄雾,把温暖的金黄色洒落,我和女儿迎着金色的朝阳走在路上。谷雨刚过,虽说春已走到了尽头,但阳光远不如初夏那般热烈。可我却在学校门口看见了许多花花绿绿的小阳伞在朝霞中稀密错落地点缀,竟然显得有些碍眼。我不禁疑惑,沐浴在阳光下,开启美好的生活,迎接活力满分的一天,这是多么惬意的时刻啊!为什么要把这明媚柔和的晨光拒之于伞外呢?

想起祖母家院子里的那株蔷薇花。记得蔷薇花刚来小院时,被祖母随手栽在靠北的围墙下,那时它的叶子嫩绿一片,散发着淡淡清香。有一天,我在北墙下瞧见它,发现它没了精神,叶片皱褶,俯首低垂。于是,我赶紧让祖母把它移至东墙角,在只有晨光触及的地方。渐渐地,它的茎越

发挺拔,叶子绿得满溢深幽。那年谷雨过后,第一批绽放的红蔷薇,层层叠叠,簇生于梢头,绵延不断。

如今,正值祖母家院子里的蔷薇花开之时,春风沉醉,那一簇簇的花朵依偎在一起,从围墙的这头开到了那头,把平淡无奇的小院变得如同童话般绮丽而烂漫。清晨的那一缕晨光,是为蔷薇迎接艳阳准备的一场预备浴吧!

或许是蔷薇触动了,让我不要轻易拒绝阳光,于是我常早起,伴随着日出晨跑。有一回,偶遇一位画师,尤其爱画日出。他告诉我,为了画“日出”,他曾在一年的时间里,爬过十几次华山。爬山往往需耗费四五个小时,登上东峰更是累得全身酸痛,就是为了画一副满意的“华山日出”图。他翻出照片,其中一张《华山日出》画作深

地震撼了我——画面中的太阳是由亮黄色和火红色构成的,照射出一片明媚而温暖的光芒,显得近在眼前并充满生机。乍一看,还有点莫奈名作《印象:日出》之大美感。他还讲述,画这副作品时正值仲夏,他选择了夜晚爬山,没想到行至半山腰时,天空突然下起了倾盆大雨,帽子还被风吹落,雨打得脸生痛,半路还摔一跤,手掌破了皮……但是,只要心怀热爱,每一缕晨光都值得尽全力去追逐。

我的母亲也是喜好阳光之人。她每天早晨都要步行去离家很远的一家菜市场买菜。起初,我们都很不理解她的行径,明明家门口就有超市,为何要舍近求远去那么远的地方呢?难道是那里的蔬菜更新鲜便宜呢?某个周末的清晨,我见母亲一身简单穿着,没有任何防晒装备,准备又一次

步行去菜市场时,我便忍不住的询问她:“妈,您为什么要去那么远的地方买菜呢?光路上来回都得花费一个多小时呢!再说,这太阳还有点晒,您也没有做任何的防护……。”

母亲听完后,微笑着给我分享了她在买菜路上的际遇。她说:“有一天清早,正好雨后天晴,她在买菜途中偶然经过一个院落,看见主人用篱笆筑成一道墙,墙上的胭脂扣一朵挨着一朵,层层叠叠,如玲珑的小小玫瑰,缀满了绿色藤蔓。晶莹的雨珠还在花瓣上残留,风儿吹过,水珠儿带着花瓣儿飘落,又送来一阵沁人心脾的清香,一时间她竟被眼前一帘花影迷住,浑然忘记了时间,观望了好久,也不舍离去……”

“何处蔷薇香未断,一起红粉为谁飞”母亲在买菜途中遇见蔷薇花

开,于是便走进了一段花影斑驳的岁月。一见倾心,再见倾城。所以,之后的这三年,她每天步行前往菜市场时,总会换着路线走,就是为了遇见更多的美景。她说,晨光唤醒大地上的生灵,也唤起她那元气满满的心。

有人撑起伞遮住晨光,有人为了热爱去追寻晨光,有人想要绕更远的路,只为通留在晨光中。一缕晨光,曾被无数文人墨客在诗文中赞颂,但现实中却很少被人真正所看见、所享受。我想,真正热爱生活之人,只需沐浴其中,便会一身灿烂吧……每一处风景,每一次呼吸,都是乡村赋予我的宝贵记忆。

时光虽然不会停滞,生活也总要向前,但我将会带着这些美好的记忆,带着这份感动,踏上新的旅程,去寻找生命的意义,去体验更多的美好。

